【附表七】口試前請填妥本表，自行印出或寄回電子檔給所辦公室。(張數依口試委員人數為主)

《教務處學位考表3》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

**碩士學位論文考試評分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位考試日期： | 學位考試地點： |
| □神學研究所  □基督教研究所 | 研究生： |
| 論文題目: | |
| 成績： (分)  1.學位考試成績以70分為及格。  2.碩士學位考試有二分之一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，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。 | |
| 評審意見:  結果:□考試通過 □考試不通過 □論文修改後通過  口試結果為論文修改後通過時，委員可授權由指導教授負責最後論文修改確認工作。 | |

學位考試委員 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註:碩士學位論文考試程序

1.介紹。 2.開會禱告 3.研究生論文摘要(20分)

4.各委員提問 (各5-7分)。 5.交叉(綜合)提問(15分)。 *(程序4和5共約35分鐘)*

6.口委討論及成績評定(研究生離席)。 7.考生入席，召集人宣布成績。 8.閉會禱告。